



臺灣彰化地方法院檢察署

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6年11月30日

發稿人：襄閱主任檢察官林漢強

聯絡電話：04-8360864 編號：106113001

國道重大車禍死亡案件，彰檢相驗並調查肇因

本署獲報，今(30)日凌晨5時50分許，陳姓女子駕駛自用小客車沿國道一號高速公路南向行駛195.9公里彰化段時，因故遭後方由黃姓男子所駕自用小客車撞擊後，翻覆並撞停在內側車道護欄，陳女由車內爬出，於步行至中線車道時又遭陳姓男子所駕駛聯結車撞擊，陳女經送醫救治，仍宣告不治。

本署特由楊聰輝檢察官指揮偵辦，除先行指示該管國道公路警察局第三公路警察大隊迅速測繪現場、排空障礙以恢復道路通行，並移置肇事車輛進行進一步鑑識以釐清肇責，復於今日下午率同法醫師赴彰化秀傳醫院進行相驗，及偵訊相關在場人，務求確認死亡及事故原因。另將責由本署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積極聯繫、慰撫死者家屬，確保被害人權益。